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自願公告
公開募集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之建議分拆及上市進展

本公告由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9日及2021年11月1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公開募集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之建議分拆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獨立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2021年11月9日向上交所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正式提交申報材料。

2021年11月15日，華夏中國交建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基礎設施公募REITs」)獲得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受理。

基礎設施公募REITs底層資產為湖北中交嘉通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中交嘉通」)持有的武漢至深圳高速公路嘉魚至通城段(「嘉通高速」)及其附屬設施，嘉通高速主線全長90.975公里，起於湖北省咸寧市嘉魚縣，止於咸寧市通城縣，途經赤壁市、崇陽縣等地。

嘉通高速於2013年10月正式開工，2019年10月通過竣工驗收，決算總投資88.18億元。嘉通高速的南段和北段分別於2016年2月6日和2016年8月28日通車收費，收費期限均為30年。

2022年3月16日，本次基礎設施公募REITs的基金管理人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夏基金」)收到上交所於3月16日出具的《關於對華夏中國交建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上市及中信証券－中交投資高速公路1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資產支持證券掛牌轉讓無異議的函》(上證REITs(審)[2022]1號)，上交所對基礎設施公募REITs上市及中信証券－中交投資高速公路1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資產支持證券掛牌轉讓無異議。

2022年3月23日，華夏基金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准予華夏中國交建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註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2]600號)，准予註冊基礎設施公募REITs，主要內容如下：

- 一、准予華夏基金註冊基礎設施公募REITs，基金類型為契約型封閉式，基金合同期限為40年。
- 二、准予基金的募集份額總額為10億份。
- 三、同意華夏基金為基金管理人，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基金的基金託管人。
- 四、華夏基金應自批覆下發之日起6個月內進行基金的募集活動，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額發售之日起不得超過3個月。

本公司將積極推進發行基礎設施公募REITs相關工作，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開展基礎設施公募REITs，能夠打通資產退出的通道，進一步盤活優質的存量基礎設施資產，為公司打通新的資本市場通道，提升公司的市場影響力，助力公司基礎設施業務規模化及可持續發展。本次基礎設施公募REITs的發行預計將不會對公司2022年度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須視乎當前市況方可作實。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2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王彤宙、王海懷、劉翔、孫子宇、米樹華、劉輝#、陳永德#、武廣齊#及周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